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T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數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MT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數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0)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錄得收益及毛利約220,300,000港元及約21,500,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分別錄得收益及毛利約360,100,000港元及約38,400,000港元，分別減少約38.8%及約44.0%。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虧損約為18,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約1,4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為2.92港仙(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0.22港仙)。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中期業績

數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三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220,276	360,063
銷售及服務成本		<u>(198,745)</u>	<u>(321,616)</u>
毛利		21,531	38,447
其他收入	6	472	855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126)	(26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淨額		(6,806)	(2,17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047)	(16,612)
行政開支		(15,290)	(17,067)
融資成本		<u>(2,002)</u>	<u>(1,688)</u>
除稅前(虧損)／溢利		(19,268)	1,490
稅項	5	<u>1,046</u>	<u>(122)</u>
期內(虧損)／溢利	6	<u>(18,222)</u>	<u>1,368</u>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u>235</u>	<u>(399)</u>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u><u>(17,987)</u></u>	<u><u>969</u></u>
每股(虧損)／盈利	8		
基本(港仙)		<u><u>(2.92)</u></u>	<u><u>0.22</u></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9	10,657	12,53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10	11,321	11,321
按金	11	1,105	936
就收購物業及設備所支付的按金		480	480
遞延稅項資產		3,624	2,484
		<u>27,187</u>	<u>27,752</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8,813	17,76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344,056	384,912
合約資產		534	534
可收回稅項		10,899	1,653
已抵押銀行存款		33,551	37,46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457	10,685
		<u>418,310</u>	<u>453,006</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	154,257	194,470
合約負債		46,290	23,157
應付稅項		135	352
租賃負債		2,975	2,562
銀行借款		60,726	59,891
		<u>264,383</u>	<u>280,432</u>
流動資產淨值		<u>153,927</u>	<u>172,57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81,114</u>	<u>200,326</u>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354	5,579
合約負債	885	885
	<u>5,239</u>	<u>6,464</u>
資產淨值	<u>175,875</u>	<u>193,86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250	6,250
儲備	<u>169,625</u>	<u>187,612</u>
總權益	<u>175,875</u>	<u>193,862</u>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6,250	102,230	(17,402)	(364)	103,148	193,862
期內虧損	—	—	—	—	(18,222)	(18,222)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235	—	235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235	(18,222)	(17,987)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6,250</u>	<u>102,230</u>	<u>(17,402)</u>	<u>(129)</u>	<u>84,926</u>	<u>175,875</u>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6,250	102,230	(17,402)	(40)	118,121	209,159
期內溢利	—	—	—	—	1,368	1,368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399)	—	(399)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399)	1,368	969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6,250</u>	<u>102,230</u>	<u>(17,402)</u>	<u>(439)</u>	<u>119,489</u>	<u>210,128</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數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起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

除因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導致的會計政策變更外，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一致。

####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有關修訂本就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於本集團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的相關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3. 收益

本集團期內按分部劃分的貨品及服務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種類：		
分銷業務*		
— 分銷資訊科技產品	88,862	245,881
— 提供資訊科技實施服務	17,210	17,232
	<u>106,072</u>	<u>263,113</u>
系統整合解決方案業務*		
— 採購資訊科技產品	98,135	81,958
— 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	10,789	9,564
— 提供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5,280	5,428
	<u>114,204</u>	<u>96,950</u>
	<u><u>220,276</u></u>	<u><u>360,063</u></u>

\* 分部名稱的定義見附註4「分部資料」一節。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地理市場：		
香港	217,405	356,460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不包括香港及澳門)	2,555	3,603
澳門	316	—
	<u>220,276</u>	<u>360,063</u>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位於香港、中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及澳門。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資料乃根據寄發貨品或所提供服務的位置呈列。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確認時間：		
隨時間	33,279	32,224
於某個時間點	<u>186,997</u>	<u>327,839</u>
	<u><b>220,276</b></u>	<u><b>360,063</b></u>

#### 4. 分部資料

向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提呈以供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的貨品或服務類型。

因此，本集團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1) 分銷業務指本集團分銷本集團自供應商獲得授權分銷權的資訊科技產品及本集團提供相關資訊科技實施服務；及
- (2) 系統整合解決方案業務指本集團採購資訊科技產品及提供相關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以及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銷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系統整合 解決方案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106,072	114,204	—	220,276
分部間銷售	4,534	3,297	(7,831)	—
總計	<u>110,606</u>	<u>117,501</u>	<u>(7,831)</u>	<u>220,276</u>
分部業績	<u>3,891</u>	<u>17,640</u>		21,531
其他收入				472
其他虧損				(126)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 減值虧損淨額				(6,80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047)
行政開支				(15,290)
融資成本				<u>(2,002)</u>
除稅前虧損				<u>(19,268)</u>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銷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系統整合 解決方案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263,113	96,950	—	360,063
分部間銷售	<u>4,265</u>	<u>2,296</u>	<u>(6,561)</u>	<u>—</u>
總計	<u><u>267,378</u></u>	<u><u>99,246</u></u>	<u><u>(6,561)</u></u>	<u><u>360,063</u></u>
分部業績	<u><u>21,685</u></u>	<u><u>16,762</u></u>		38,447
其他收入				855
其他虧損淨額				(26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 減值虧損淨額				(2,17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612)
行政開支				(17,067)
融資成本				<u>(1,688)</u>
除稅前溢利				<u><u>1,490</u></u>

經營及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未經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淨額、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融資成本、上市開支以及稅項)。

概無披露對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原因為其並未經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

## 5. 稅項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94	446
— 中國企業所得稅(「 <b>企業所得稅</b> 」)	—	24
遞延稅項抵免	<u>(1,140)</u>	<u>(348)</u>
	<u><b>(1,046)</b></u>	<u>122</u>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稅率為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稅率為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公司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繳納稅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稅率均為25%。本集團的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合資格成為小型實體，並享有相關企業所得稅減免。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資格小型實體須就首筆應課稅收入人民幣1,000,000元按2.5%實際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納稅項，以及就下一筆應課稅收入人民幣2,000,000元按5%實際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納稅項。

澳門所得補充稅乃按兩個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最高累進稅率12%計算。於兩個期間內，由於澳門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均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澳門所得補充稅作出撥備。

## 6. 期內(虧損)／溢利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所得出：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31,884	30,213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附註)	153,218	294,0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98	1,516
其他物業及設備折舊	921	773
	<u>2,719</u>	<u>2,289</u>
計入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442)	(567)
租賃按金利息收入	(30)	(23)
其他	—	(265)
	<u>(472)</u>	<u>(855)</u>
計入其他虧損淨額：		
匯兌虧損淨額	126	3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	(52)
	<u>126</u>	<u>267</u>

附註：該金額包括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存貨撇減零(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60,000港元)。

## 7. 宣派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發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8. 每股(虧損)/盈利

本中期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u>(18,222)</u>	<u>1,368</u>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u>625,000</u>	<u>625,000</u>

###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由於於兩個期間並無發行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9. 物業及設備變動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及設備約6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4,000港元)。

## 1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一名董事的人壽保險合約按第3級公平值層級計量。公平值乃參考對手方所提供的資料，包括人壽保險保單的現金價值、已支付的人壽保險保單費用及經參考平均預期回報率2%的淨收益率計量。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平均預期回報率。假設其他輸入數據保持不變，平均預期回報率增加將導致人壽保險合約的公平值增加，反之亦然。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過往記錄，人壽保險保單的平均預期回報率變動微小，因此並無提供敏感度分析。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公平值層級之間並無轉移。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一般向其客戶提供0至60日信貸期。以下為基於各報告期末發票日期所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0,569	38,944
31至60日	9,453	43,755
61至90日	30,096	22,525
91至180日	53,884	86,354
180日以上	193,371	181,232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307,373	372,810
租金按金	1,105	936
預付款項	36,434	12,102
其他應收款項	249	—
總計	<u>345,161</u>	<u>385,848</u>
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1,105	936
呈列為流動資產	<u>344,056</u>	<u>384,912</u>
	<u>345,161</u>	<u>385,848</u>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租賃負債約7,32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441,000港元)以租賃按金約85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51,000港元)作抵押。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供應商授予的信貸期一般為0至60日。以下為基於各報告期末發票日期所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2,278	26,343
31至60日	9,646	20,652
61至90日	7,635	11,526
91至180日	24,702	49,876
180日以上	80,275	76,159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	144,536	184,556
應付員工成本	5,069	5,0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652	4,914
	<b>154,257</b>	<b>194,470</b>

## 13.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宣佈競爭事務委員會（「委員會」）入稟競爭事務審裁處，向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Multisoft Limited（「Multisoft」）展開法律程序，該案件涉及二零二零年五月至二零二一年九月期間違反《競爭條例》的行為。委員會指出，(i) 本公司及 Multisoft 在遙距營商計劃（「D-Biz」）下申請政府資助，在提交資訊科技解決方案的報價中從事掩護式投標等行為；及(ii) 委員會有合理理由相信，該等行為構成合謀定價、編配顧客、圍標及／或分享影響競爭的敏感資料，屬嚴重反競爭行為，違反《競爭條例》下的「第一行為守則」（「指控」）。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有關指控是由於 Multisoft 的一名前僱員在未經適當授權的情況下在 D-Biz 的政府資助申請中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的報價所致。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在徵求法律意見並考慮到委員會展開的法律程序仍處於初步階段後，本公司管理層並無足夠資料預測指控的最終結果或評估法律程序對本集團經營及財務狀況的潛在影響。因此，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作出撥備。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與委員會達成初步和解協議，接受支付商定金額約 1,345,000 港元，其中包含罰款 1,190,000 港元及委員會調查費用 155,000 港元，有關金額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損益。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一日之公告所述，和解協議隨後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達成並確認。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及展望

作為資訊科技（「**資訊科技**」）解決方案供應商，本集團主要從事(i)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分銷資訊科技產品；及(ii)於香港、中國內地及澳門提供有關資訊科技系統的系統整合解決方案，當中涉及整合系統設計、硬件及軟件開發及／或實施、硬件及軟件協調、系統配置以及技術及維護支援服務（「**系統整合解決方案**」）。本集團經營(i)分銷業務，作為授權分銷商向資訊科技產品廠商採購資訊科技產品再分銷予下游經銷商；及(ii)系統整合解決方案業務，作為系統整合解決方案供應商向授權分銷商採購資訊科技產品，整合成定製的解決方案再轉售予終端用戶。

於回顧期間，總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三財政期間**」）的約360,100,000港元減少約139,800,000港元或38.8%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四財政期間**」）的約220,300,000港元。來自我們分銷業務的收益於二零二四財政期間為約106,1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財政期間的約263,100,000港元減少約157,000,000港元或59.7%。分部收益的有關減幅主要是由於二零二四財政期間並無銷售內容傳遞網絡（「**內容傳遞網絡**」）授權（於二零二三財政期間約122,200,000港元）。來自我們系統整合解決方案業務的收益於二零二四財政期間為約114,2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財政期間的約97,000,000港元增加約17,200,000港元或17.8%。分部收益的有關增幅主要是由於(i)雲端產品及服務的銷售增加及(ii)與二零二三財政期間相比，二零二四財政期間的訂單總數增加。

本公司的股份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標誌著本公司的一個重大里程碑。展望未來，預期企業對於進行數碼轉型的需求將繼續推動對超融合式基礎架構（「**超融合式基礎架構**」）產品及人工智能（「**人工智能**」）服務器等資訊科技產品以及系統整合解決方案服務的需求。

### 前景

儘管香港宏觀經濟及營商環境充滿挑戰，而資訊科技行業的市場競爭越趨激烈，本集團預期香港的資訊科技行業的發展長遠而言仍將保持正面，原因如下：



## 機遇

- (a) 為了提高營運效率，眾多組織(包括政府機構)已繼續採用線上生產力及協作服務，推動了對雲端服務的需求。對遠程存取數據、應用程式及服務的需求加速採用雲端計算。預期企業將繼續採納及投資此類自動化服務，並將其基礎設施及營運遷移至雲端。雲端服務的普及將提高對於雲端基礎設施建設、數據管理及相關雲端安全產品的需求；
- (b) 消費者通過智能手機及高速寬頻連接增加使用互聯網作個人及商業用途，香港的數據中心將繼續增長。隨著超融合式基礎架構產品在數據中心的採用日益普及，在香港數據中心基礎設施的相關投資增加預期將推動對超融合式基礎架構產品的需求；
- (c) 隨著香港的企業採納利用機器學習及深度學習的技術，對人工智能伺服器及人工智能儲存等人工智能基礎設施的需求將繼續上升，以取得更佳計算能力，藉此避免處理時間出現瓶頸；及
- (d) 由於香港市場資訊科技專業人才短缺，許多公司在維持足夠的內部員工監察及管理其資訊科技系統方面面臨挑戰。這導致對管理服務需求不斷增長，推動了對外包資訊科技支持需求的增加。

## 挑戰

- (a) 香港資訊科技人員短缺進一步增加員工成本壓力，從而對集團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鑒於對閱歷豐富的資訊科技專業人才需求不斷增加，企業面臨著留聘合資格人才的挑戰，高薪期望亦接踵而至。有限的可用人才庫加劇公司之間的競爭，導致薪酬待遇提高，增加本集團招聘合適人員所花費的時間；
- (b) 由於利率維持在較高水平，與過去16年的水平相比，企業環境變得謹慎，對此財政變化亦呈現審慎態度。由於涉及高資金利率，故促使企業對基礎設施投資採取保守態度，進而影響資本支出。在此嚴峻兼充滿挑戰的營商環境下，企業必須延長決策週期，投入更多時間全面評估每項潛在投資可能帶來的邊際收益及價值，因而可能會減慢本集團的銷售流量；及

- (c) 中美之間持續不斷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以及俄烏戰爭對全球商業環境產生重大影響。緊張局勢可能導致預期以外的監管變化、貿易中斷、關稅及聯盟變動，從而造成不明朗氣氛，並可能會影響國際業務營運的穩定性及盈利能力。

## 財務回顧

### 收益

總收益由二零二三財政期間的約360,100,000港元減少約139,800,000港元或38.8%至二零二四財政期間的約220,300,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分銷業務中並無銷售內容傳遞網絡授權。有關收益變動的說明，請參閱本公告「業務回顧及展望」一節。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二零二三財政期間的約321,600,000港元減少約122,900,000港元或38.2%至二零二四財政期間的約198,700,000港元，而此一般與於同期內本集團收益的減少一致。銷售成本組合於該等期間內並無重大變動。

###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二零二三財政期間的約38,400,000港元減少約16,900,000港元或44.0%至二零二四財政期間的約21,500,000港元。毛利減少乃由於來自本集團分銷業務的收益有所減少所致。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二零二三財政期間的10.7%下跌至二零二四財政期間的9.8%。整體毛利率下跌乃主要由於經濟環境疲弱下需求減少而導致售價下降。

###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由二零二三財政期間的約600,000港元減少約300,000港元或50%至二零二四財政期間的約300,000港元。二零二四財政期間的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較二零二三財政期間有所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三財政期間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科技券計劃（「科技券計劃」）收取的資金，而二零二四財政期間並無此項資金。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淨額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淨額主要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減值評估作出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於二零二三財政期間及二零二四財政期間，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淨額分別為約2,200,000港元及6,800,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經濟環境疲弱下企業違約風險增加所致。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二三財政期間的約16,600,000港元增加約400,000港元或2.4%至二零二四財政期間的約17,000,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二四財政期間系統整合解決方案分部的佣金開支增加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三財政期間的約17,100,000港元減少約1,800,000港元或10.5%至二零二四財政期間的約15,300,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二四財政期間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所致。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二三財政期間的約1,700,000港元增加約300,000港元或17.6%至二零二四財政期間的約2,000,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於二零二三財政期間及二零二四財政期間，所得稅開支及所得稅抵免分別錄得約100,000港元及1,000,000港元。此變動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政期間錄得虧損淨額。

## 期內(虧損)／溢利

鑒於上文所述，於二零二四財政期間錄得虧損約18,2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三財政期間錄得溢利約1,400,000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其經營活動產生的內部資金及銀行借款為其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提供資金。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為約60,7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9,900,000港元)，輕微增加約800,000港元或1.4%。

本集團的淨債務總額／淨現金按總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而計算。本集團的淨債務狀況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57,7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的約57,300,000港元。

本集團的總權益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193,9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的約175,90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按總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29.6%增加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的約32.7%。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總租賃負債為約7,3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100,000港元)，其中流動租賃負債為約3,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600,000港元)及非流動租賃負債為約4,3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500,000港元)。

本集團擁有充足的流動資金以應付其現有及未來的營運資金需求。

##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產生資本開支100,000港元(二零二三財政期間：100,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收購物業及設備擁有任何已訂約但尚未撥備的資本承擔(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宣佈競爭事務委員會（「委員會」）入稟競爭事務審裁處，向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Multisoft展開法律程序，該案件涉及二零二零年五月至二零二一年九月期間違反《競爭條例》的行為。委員會指出，(i)本公司及Multisoft在遙距營商計劃（「D-Biz」）下申請政府資助，在提交資訊科技解決方案的報價中從事掩護式投標等行為；及(ii)委員會有合理理由相信，該等行為構成合謀定價、編配顧客、圍標及／或分享影響競爭的敏感資料，屬嚴重反競爭行為，違反《競爭條例》下的「第一行為守則」（「指控」）。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指控是由於Multisoft的一名前僱員在未經適當授權的情況下在D-Biz的政府資助申請中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的報價所致。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在徵求法律意見並考慮到委員會展開的法律程序仍處於初步階段後，本公司管理層並無足夠資料預測指控的最終結果或評估法律程序對本集團經營及財務狀況的潛在影響。因此，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作出撥備。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與委員會達成初步和解協議，接受支付商定金額約1,345,000港元，其中包含罰款1,190,000港元及委員會調查費用155,000港元，有關金額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損益。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一日之公告所述，和解協議隨後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達成並確認。

除上文載列者外，據董事會所深知，(i)本集團並無牽涉任何或會對本集團業務或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未決或對本集團構成威脅的法律訴訟；及(ii)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約33,6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7,500,000港元）及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董事人壽保單約11,3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1,300,000港元），以獲取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融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租賃負債約7,3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8,100,000港元）以租賃按金約8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800,000港元）作抵押。

## 外匯及風險管理

本集團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經營業務，並須面對就美元（「美元」）、澳門幣及人民幣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大部分的銷售所得款項以港元收取，及本集團約29%的採購乃以美元計值。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以對沖其外匯風險。

本集團不時密切監控其整體的外匯風險，並將採納積極但審慎的措施以將相關風險減到最低。

##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自於上市日期發行股份以來，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概無任何變動。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及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 僱員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約184名(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80名)僱員。本集團所採納的薪酬政策乃按僱員的工作性質、資歷及經驗而釐定其薪酬。除提供年度花紅及僱員相關保險福利外，本集團亦會根據僱員的個人表現向其發放酌情花紅。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待遇及政策。本集團亦向其僱員提供內部及外部培訓計劃。董事酬金由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資料後而決定。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規定為其香港的合資格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定額供款，以及按法定要求為中國內地、澳門及馬來西亞僱員提供退休供款。

本集團亦採納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生效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嘉許及認可已經或可能已經向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任何董事、本集團全職或兼職僱員、本公司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董事及僱員)(統稱「**合資格參與者**」)，並將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機會於本公司持有個人權益，以(i)推動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提高其績效；及(ii)吸引並留聘其貢獻對於或將會對於本集團長期增長有利的合資格參與者。於二零二四財政期間，概無授出購股權，而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尚未行使購股權。

## 報告期結束後的重大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後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三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有關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的公告(「**該公告**」)。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將收取的股份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及佣金以及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應付的估計費用後)約為71,200,000港元。經計及與上市有關的若干費用後，股份發售的實際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及佣金以及本公司承擔的其他上市開支後)約為66,000,000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預計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的所得款項用途計劃不會有任何變動。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已動用及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詳情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大致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已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的概約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的概約金額 (百萬港元)	動用餘下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擴充本集團資訊科技分銷業務分部	36.5	36.5	—	—
擴充本集團系統整合解決方案業務分部	13.5	5.9	7.6	預計將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悉數動用 (附註(i))
就提供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設立新的集中式服務部門，提供全天候技術支援以及偵測與回應支援服務	5.1	5.1	—	—
加強營銷力度，提高品牌知名度	1.3	1.3	—	—
升級本集團的設備、軟件、硬件及ERP系統	2.9	2.0	0.9	預計將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悉數動用 (附註(ii))
一般營運資金	6.7	6.7	—	—
	<u>66.0</u>	<u>57.5</u>	<u>8.5</u>	



附註：

- (i) 由於市場人才及勞動力供應不足，有關系統整合解決方案業務分部擴充人手的所得款項用途較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時間表落後。本集團正為相關職位物色合適人選，並預計招聘相關員工所需時間將較招股章程所披露的原定計劃長。
- (ii) 有關系統升級的所得款項用途延遲乃由於開發階段所需時間較招股章程所披露的原定計劃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其他更新資料。倘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會另行刊發公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深知，將良好企業管治元素引入本集團的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中以達致有效問責的重要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於整個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葉嘉威先生（「**葉嘉威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鑒於葉嘉威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以來一直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本集團的穩健發展，董事會相信，憑藉葉嘉威先生對本集團業務的豐富經驗及知識，由葉嘉威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可為本公司提供強勁穩健的領導力，並能更有效地規劃及執行長遠業務策略，符合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董事認為，於該等情況中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乃屬適當。儘管存在上述規定，董事會認為，目前的管理架構對營運而言屬有效，並已建立充足的制衡措施。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是否有必要將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分開。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的證券交易守則，以規管董事進行的所有本公司證券交易及標準守則所涵蓋的其他事宜。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整個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條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胡青桐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鍾美瑤女士及林至穎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同意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中期業績。

## 刊發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ttgholdings.com](http://www.mttgholdings.com))。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公司二零二四財政期間的中期報告將於適時寄發予股東(如要求)，並於上述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數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葉嘉威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葉嘉威及陳添祥，非執行董事何宏信及陳億亮，獨立非執行董事林至穎、鍾美瑤、胡青桐及羅國龍。